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壹、綜合意見

- 一、強化管制技術及應變能力，確保核能安全方面：核安管制透過各項安全系統監管及現場視察驗證績效，落實核能電廠運轉安全，請持續完備嚴謹監督制度，進一步確保核能安全；另辦理視察員再訓練等工作，除於國內培訓外，亦可考量派赴其他核能訓練機構，或指派已完成國內訓練同仁赴美國與日本接受視察員課程等各種專業訓練，加強視察員管制能力，提升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監督效能；為確保國內運轉中核能機組、核能電廠緊急應變整備及核子保安管制之安全性，完成 3 座核能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審查公告、執行各項緊急應變整備與核子保安業務視察，使我國連續第 9 年被國際原子能總署核子保防執行總結報告宣告「所有核物料均用於核能和平用途」國家之列，展現我國核子保防成效，請與時俱進，持續強化核安相關管制技術及應變能力，降低核電廠營運相關風險。
- 二、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技術，提升環境品質方面：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設施、放射性物料設施及一般設施檢查，年度內無幅射異常事件，請持續強化管制措施與辦理安全檢查，並推動核安相關研究與檢討，確保不發生輻射異常事件，並持續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技術，維護環境安全。
- 三、推展潔淨能源技術，促進節能減碳方面：執行「核電營運安全領域關鍵技術發展綱要計畫」及「太陽光電技術發展與應用」等計畫，相關研發成果並榮獲第 12 屆國家新創獎及 2015 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 6 金、5 銀、1 銅多座獎項肯定，惟尚未達成本面向年度整體目標，仍請積極努力。另就發展環境節能、減碳與產業應用技術面相關重要計畫申請及獲得國內外會議論文、期刊及專利件數達 140 件，請持續精進相關技術及研究，促進節能減碳有效落實。
- 四、強化輻射安全與輻射醫療品質，增進國人健康照護方面：輻射安全專案檢查 276 家較 103 年減少，請持續積極相關安檢與監測作為，另請加強提升核能設施環境輻射監測，落實環境輻射資訊公開及推廣；核藥物及核醫器材之研發部分，辦理「核子醫藥及醫材與儀器之應用研究」等 5 項科技計畫，研發成果榮獲 2015 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頒給象徵亞洲發明界最高榮譽鉅金獎 2 項，以及 1 金牌、2 銀牌獎項肯定，且成功推動帕金森氏

症助診新藥「核研多巴胺轉運體造影劑」技術轉讓國內企業，結合民間力量擴大產銷快速拓展國內外市場，回應國人用藥需求及獲得國內外會議論文、期刊及專利達成 107 件，值得肯定，請持續推動辦理。

- 五、提升核安管制研發技術及能力方面：辦理核能技術及後端處置之安全強化研究、核能安全管制技術發展研究等相關技術報告、研究報告及論文篇數總計 119 篇，有效提昇學術成果，並核電廠系統安全分析應用程式 TRACE 模式研發、儀控系統發展應用/核電廠人員可靠度議題研究、環境加速劣化分析等相關技術之重要參考，請持續強化成果之運用，並加強技術經驗傳承，建立相關專業技能能量，有效提升核安管制研發技術及能力。
- 六、落實資訊透明化，增進民眾信任方面：透過記者會、政策說明及召開核四安全監督委員會等，強化政策論述，惟民眾對於核安問題仍有諸多疑慮，請積極辦理相關政策宣導或說明，並加強現場人員回應論述及經驗，對於錯誤資訊傳播，也宜主動導向事實，以簡顯易懂之方式讓民眾瞭解；針對民眾投書至首長信箱案件，請持續精進議題及時回應與處理，並加強預擬回應資料，以提高作業時效。另為充分反映資訊透明化績效，請持續落實資訊透明與便民溝通等相關事宜，並透過納入滿意度調查等相關指標方式，有效提升施政績效。
- 七、智慧財產管理與運用方面：繳交科發基金研發成果收入占年度科技預算比例及繳交金額較歷年大幅成長，績效良好，請持續辦理，並研議擴大與產官學界合作，落實應用，以發揮實質研究效益。
- 八、提升核能專業能力方面：同仁取得核安或輻安相關專業證照比例較往年微幅成長，請持續協助提高同仁相關專業證照取得比例，並可妥善規劃訂定更高層次或不同等級專業訓練效果指標，確保核安及國家安全。

貳、評估結果

一、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結果
(一)強化管制技術及應變能力，確保核能安全(業務成果)	1.核安管制紅綠燈指標燈號	★
	2.核能電廠緊急應變整備及核子保安紅綠燈管制作業	★

	3.精進國內核子保防作業管制機制	★
(二)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技術，提升環境品質(業務成果)	1.嚴密管制設施與運轉安全，防範輻射異常事件發生	★
	2.核能電廠放射性廢液處理設施管制紅綠燈指標燈號	★
(三)推展潔淨能源技術，促進節能減碳(業務成果)	1.精進核能安全與核設施除役技術	▲
	2.發展再生能源、新能源與系統整合技術	▲
	3.發展環境節能、減碳與產業應用技術	★
(四)強化輻射安全與輻射醫療品質，增進國人健康照護(業務成果)	1.推動輻射作業場所之輻射安全檢查及執行環境輻射監測	▲
	2.精進核醫藥物及高階醫材之研發與應用	★
(五)提升核安管制研發技術及能力(業務成果)	1.完成相關技術報告、研究報告及論文篇數	▲
(六)落實資訊透明化，增進民眾信任(行政效率)	1.召開記者說明會及強化政策論述	▲
	2.強化首長信箱及時處理及回應流程	▲
(七)智慧財產管理與運用(財務管理)	1.年度研發成果收入佔年度科技預算之比例	★
(八)提升核能專業能力(組織學習)	1.同仁取得核安或輻安相關專業證照比例應符合員額之一定比例	★

二、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評估結果
(一)提升研發量能(行政效率)	1.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
(二)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行政效率)	1.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三)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行政效率)	1.辦理內部稽核工作	★
(四)提升資產效益，妥適	1.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配置政府資源(財務管理)	2.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組織學習)	1.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2.推動中高階人員終身學習	★